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b>索引</b>	<b>页码</b>
鉴证报告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1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2BJAA3F0001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城股份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022年8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京城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京城股份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30号)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京城股份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京城股份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新股之目的使用，  
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年6月30日至2022年9月30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30令)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了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022年8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 1、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经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11月27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51号)核准。

本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63,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4,83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7,524,599.36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07,305,400.64元。

本公司以该笔资金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海)单方增资,增资金额全部计入北京天海注册资本,依据非公开发行方案规定,本次增资金额有明确的规定用途,需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使用资金。

根据北京天海2020年第十次董事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向北京天海单方增加投资人民币207,305,400.64元。

经审验,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14,830,000.00元,扣除保荐费用、承销费用等各项相关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7,524,599.36元,实际到位资金人民币207,305,400.64元。该资金已于2020年7月1日分别存入北京天海在华夏银行北京光华支行10262000000869946的账户人民币52,000,000.00元、10262000000869935的账户人民币128,020,400.64元、10262000000869924的账户人民币27,285,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7月2日分别出具了“XYZH/2020BJA40505”号和“XYZH/2020BJA40506”号《验资报告》。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年6月30日至2022年9月30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相关事项已经本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2]586号文核准。本公司向李红等18名股东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收购其持有的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洋天青）80%股权，其中本公司以增发股份46,481,314股支付交易对价158,966,093.88元，以现金支付交易对价87,433,884.41元，合计交易对价246,399,978.29元。上述交易现金对价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支付。

本公司于2022年8月4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784,67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966,094.76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660,377.36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53,305,717.40元。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之交易现金对价、税费及中介机构费、补充流动资金等。依据非公开发行方案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有明确的规定用途，需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使用资金。

经审验，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58,966,094.76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660,377.36元，实际到位资金人民币153,305,717.40元。该资金已于2022年8月4日存入本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光华支行的10262000000953077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2年8月5日出具了“XYZH/2022BJAA31027”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开户及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为募集资金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其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净额	2022年9月30日余额	专户用途
非公开发行股票	华夏银行北京光华支行	10262000000869946	52,000,000.00	598.34	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注1）
		10262000000869935	128,020,400.64	19,992.50	偿还控股股东及金融机构债务（注2）
		10262000000869924	27,285,000.00	20,111,440.11	氢能产品研发项目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华夏银行北京光华支行	10262000000953077	153,305,717.40	85,901,949.73	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交易现金对价、税费及中介机构费、补充流动资金等
合计		—	360,611,118.04	106,033,980.68	—

注1：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用于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0262000000869946 期末余额为期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余额。

注2: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用于偿还控股股东及金融机构债务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0262000000869935 期末余额为期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余额。

### (三)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总额254,806,971.57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06,033,980.68元。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一、募集资金净额	207,305,400.64	153,305,717.4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88,932.81	40,901.40
二、募集资金使用	187,362,302.50	67,444,669.07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0,132,030.95	85,901,949.73
四、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20,132,030.95	85,901,949.73
五、差异	0.00	0.00

北京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年6月30日至2022年9月30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207,305,400.6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7,362,302.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5,086,490.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0年7月-12月:		18,633,094.86	
		0.00					2021年度:		3,642,716.68	
		2022年1-9月: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	52,000,000.00	52,000,000.00	52,000,000.00	52,000,000.00	52,000,000.00	52,000,000.00	0.00	2021年11月30日	
2	偿还控股股东及金融机构债务	128,020,400.64	128,020,400.64	128,020,400.64	128,020,400.64	128,020,400.64	128,020,400.64	0.00	不适用	
3	氢能产品研发项目	27,285,000.00	27,285,000.00	7,341,901.86	27,285,000.00	27,285,000.00	7,341,901.86	19,943,098.14	26.91%	
合计		207,305,400.64	207,305,400.64	187,362,302.50	207,305,400.64	207,305,400.64	187,362,302.50	19,943,098.14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53,305,717.4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7,444,669.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2 年 8 月 4 日-9 月 30 日:		67,444,669.0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87,433,884.40	87,433,884.40	67,433,884.40	87,433,884.40	87,433,884.40	20,000,000.00	不适用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支付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支付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35,871,833.00	35,871,833.00	10,784.67	35,871,833.00	35,871,833.00	10,784.67	不适用
3	向标的公司增资补充流动资金	向标的公司增资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153,305,717.40	153,305,717.40	67,444,669.07	153,305,717.40	153,305,717.40	85,861,048.33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一)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 1. 非公开发行股票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净额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氢能产品研发项目	27,285,000.00	27,285,000.00	7,341,901.86	19,943,098.14	项目未完工

####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净额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87,433,884.40	87,433,884.40	67,433,884.40	20,000,000.00	未到付款期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支付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35,871,833.00	35,871,833.00	10,784.67	35,861,048.33	未使用完毕
向标的公司增资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30,000,000.00	未使用完毕

###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无。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情况

无。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 (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26,821,768.00 元置换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已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已及时披露。

#####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无置换情况。

### (四)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无。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五) 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 1、非公开发行股票

##### (1) 未使用金额及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金额为 19,943,098.14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0,132,030.95 元,差额为募集资金存储期间利息收入),占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9.62%。

##### (2) 未使用完毕原因

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原因系氢能产品研发项目处于研发阶段,相关项目款项尚未支付完毕。

##### (3)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1) 未使用金额及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金额为 85,861,048.33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85,901,949.73 元,差额为募集资金存储期间利息收入),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净额的 56.01%。

##### (2) 未使用完毕原因

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原因系:1)尚未支付中介服务等款项及补充流动资金;2)根据本公司与标的公司之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尚有 20,000,000.00 元现金对价尚未到付款期。

##### (3)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年6月30日至2022年9月30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情况对照表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9月		
1	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项目	21.67%	承诺期累计390,328,082.95	不适用	不适用	1,994,159.27	5,036,778.73	7,030,938.00	承诺期尚未结束
2	偿还控股股东及金融机构债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氢能产品研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四型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于2021年12月开始投产运营,截至2022年9月30日,运营尚未满1年。四型瓶是国内特种设备新品类,产品认证周期长,目前处于市场培育期。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不适用	2020 年至 2024 年净利润分别为 2,750 万元、3,800 万元、4,100 万元、4,300 万元和 4,600 万元	不适用	28,587,730.34	39,674,965.79	25,746,221.32	94,008,917.45	注 2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支付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向标的公司增资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净利润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低者(下同)。

注 2: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北洋天青经审计的净利润均超过承诺效益, 达到预计效益。2022 年 1-9 月实际效益未经审计且尚未到达考核时点, 无法判断 2022 年度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四、认购股份资产的运行情况

#### (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资产。

#### (二)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1、北洋天青权属变更情况

2022 年 6 月 17 日,北洋天青在青岛市李沧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其 80%股权的持有人变更为本公司。

##### 2、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北洋天青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6,013.95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北洋天青未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15,202.75 万元。

##### 3、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情况

自股权交割完成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北洋天青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4、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完成北洋天青股权交割程序,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为 2020 年度至 2024 年度,在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业绩承诺方所做的业绩承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净利润	2,750.00	3,800.00	4,100.00	4,300.00	4,600.00

北洋天青 2020 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8.77	3,967.50

北洋天青 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际完成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过业绩承诺方对北洋天青 2020 年度、2021 年度业绩承诺数。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该业绩承诺事项仍在履行中。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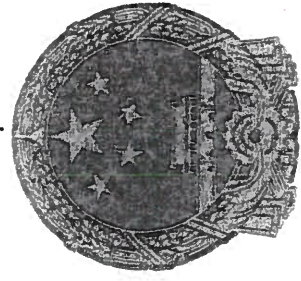
---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已披露的有关内容无差异。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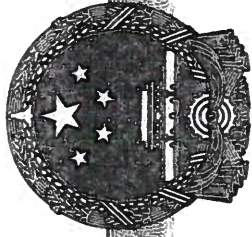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9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辞去  
Agree to be terminat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辞去  
Agree to be terminat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名称  
Name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名称  
Name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Name: 马俊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年08月22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104197008223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辞去  
Agree to be terminat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辞去  
Agree to be terminat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7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辞去  
Agree to be terminat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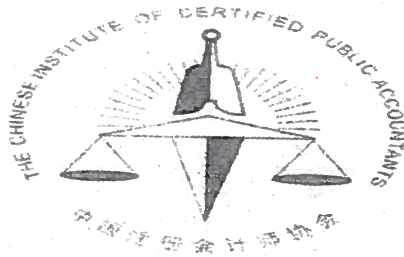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名称  
Name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名称  
Name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30日

2017年10月30日



姓名 马静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6-12-2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52326198612241181  
Ident.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